

索引号:	11220000013544357T/2018-01020	分类:	行政权力;通告
发文机关:	吉林省人民政府	成文日期:	2018年10月08日
标题:	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取消、下放和保留省级行政权力事项清单的通告(吉政明电〔2018〕18号)		
发文字号:	吉政明电〔2018〕18号	发布日期:	2018年10月09日

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 取消、下放和保留省级行政权力事项清单的通告

吉政明电〔2018〕18号

按照《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推进“只跑一次”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》(吉政发〔2018〕6号)要求,省政府对省级行政权力事项进行了全面梳理。经省政府2018年第18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,共取消1113项、下放75项、保留2768项省级行政权力事项。现将[《省政府决定取消的省级行政权力事项清单》](#)[《省政府决定下放的省级行政权力事项清单》](#)[《省政府决定保留的省级行政权力事项清单》](#)在吉林省人民政府网站(www.jl.gov.cn)予以公布,欢迎社会各界监督。

特此通告。

吉林省人民政府

2018年10月8日